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公告》，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非职工代表监事方仕军先生书面辞职报告，方仕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销售总监职务。鉴于方仕军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方仕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方仕军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

为保证监事会工作正常开展，经公司股东提名，监事会审查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后，同意提名何晓晓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何晓晓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26日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何晓晓，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出生，大专学历。2016年7月至2017年2月，任职深圳市帝显电子有限公司品质部；2017年2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部专员。

何晓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何晓晓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